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1-029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精神，河北证监局冀证监发【2011】47号《关于在辖区新上市公司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成立了以公司董事长为第一负责人的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小组，全面开展公司治理自查整改工作。现将公司自查情况以及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 （一）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二）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指引》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 （三）公司将继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将继续加强法律、法规、政策学习。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

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治理的各个方面都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召集、召开会议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信息披露及时充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正常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在公司决策方面能够发挥独立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工作职能。公司已建立起了一套符合现代企业要求的经营管理模式和流程，形成了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受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根据此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我检查，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53.128% 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唐山市国资委通过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本公司 53.128% 的股份，通过唐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本公司 1.872% 的股份，合并控制本公司 55%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上市以来得到了控股股东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未发生过大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2、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充分保障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按照相关要求召集、召开股

东大会。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决议均按相关要求进行了披露。公司还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该制度，并能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和战略委员会，自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有 12 名监事组成，其中 4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会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四）经理层

公司已建立起《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经理层能勤勉尽责，努力工作，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未雨绸缪，谋划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经营业绩逐年提升。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经理层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程序规范。

（五）公司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以及市场环境和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在全公司范围内加强了制度建设，公司及各分、子公司遵循公司统一的业务标准和操作要求，对现有的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各部门分工明确，并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相互监督。通过制订业务流程，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使内部控制更加完整、合理、有效；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财务体系，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及时，从而保证了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

（六）信息披露管理及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公司的会议决议能做到充分、及时地披露，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公司上市后已按《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今后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指引》对内控体系进一步补充、修订和完善。公司经过审慎核查，认为在以下几个方面还需要加强和改善：

（一）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由于公司上市时间不长，目前，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形式较单一，仅限于通过电话、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及接待机构投资者和流通股东的来访。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仅是公司的内在要求同时也是一项长期战略性任务，公司要不断探索全流通时代背景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安排专人学习，创新管理思路和方式，以适应新形势发展对该项工作的要求。

(二) 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指引》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公司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随着国内证券市场以及公司自身业务的不断发展，在新的政策和外部环境下，公司的内控体系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需要制定一些新的制度以此相配套。随着证券监管部门陆续出台新的系列法规、规章，公司需要对一些原有的制度进行相应的修订，有利于公司适应新的政策环境的需要。员工的风险意识、内控意识、规范操作意识及执行力还需要提高，以增强公司防范风险的能力，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三) 公司将继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关于信息披露的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在核心竞争力、风险因素、战略规划等方面的重大变化，以便投资者能够更加准确地把握公司的状况。公司将注重对信息披露人员的专业培训，加强其规范意识和职业素养，通过建设程序化的信息披露流程，对拟披露内容进行复核、审批，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水平。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将继续加强法律、法规、政策学习

随着证券市场的不断发展，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不断完善，公司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各项新颁布和修订的法律、法规，同时将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自律意识和工作的规范性，不断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一)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整改措施：积极构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全方位、多渠道认真倾听投资者对

公司的建议和批评，通过主动的、充分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进行良性互动，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度和认知度；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人员以及公司有关部门主管人员的培训，努力培养和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的人员素质、能力，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构建一个良性互动的沟通平台。

完成时间：持续改进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二）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指引》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整改措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结合证券监管部门出台的新法规、新规章，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并通过咨询法律顾问对相关制度进行修改完善。

完成时间：持续改进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三）公司将继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水平

整改措施：组织公司相关人员深入学习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培训与辅导，规范信息披露的工作流程，及时与监管部门做好汇报沟通工作，进一步提高责任意识，对拟披露内容进行认真审核，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水平。同时，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进一步细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程序，按照实际情况逐笔登记。

完成时间：持续改进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将继续加强法律、法规、政策学习

整改措施：公司将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学习和培训，及时传达、解读新制定或修订的规范性文件；此外，公司将视情况请保荐人、会计师、公司法律顾问等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培训。此外，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定期搜集整理相关信息和案例，让董、监、高等岗位人员生动学习掌握相关知识，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

完成时间：持续改进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本公司暂未实施股权激励的机制。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非常重视公司治理建设，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通过此次公司治理自查活动，公司将持续改善和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并广泛听取社会各方的意见和建议，以建设更加完善和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以上是我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公司今后将不断努力，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优秀的上市公司，不断提高经营业绩，以更好地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公司联系人：单利霞

公司电子邮箱：tspgc@china.com

公司电话：0315-2916888

公司传真：0315-2914287

公司网站：<http://www.jtport.com.cn>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5日